

《汇丰卓越理财尊尚服务条款》更新公示

尊敬的客户：

我行已更新《汇丰卓越理财尊尚服务条款》，于即日起生效。本次更新的主要内容包括：

1. 更新第 1 条中的如下这段：

“各类投资理财产品”的总余额包括以下项目：

- i. 双币投资、到期保本型/到期部分保本型以及可转换非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本金金额；
- ii. 我行推出或代销的其他投资理财产品的市值
- iii. 我行代理销售的传统寿险产品(传统寿险产品指年金保险、终身寿险、两全保险、重大疾病保险及万能保险)的每月倒数第三个工作日日末的时点现金价值；
- iv. 我行代理销售的投资连结保险产品的每月倒数第三个工作日日末的时点账户市值；

2. 新增第 22 条：

您可以自主选择是否向我们提供或允许我们向您或您同意的第三方收集相应信息，例如为提升服务体验，参加我们的营销活动、市场调查等而向我们提供您的个人信息。您可以自主选择不提供该等信息，您不提供该等信息仅会使您无法参加或享受对应的便利或功能，但不影响您正常使用我们的其他服务。

您可登录我行网站（www.hsbc.com.cn）查询详细服务条款。如对服务条款更新有任何意见与建议，欢迎致电 95366。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3 日